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绍市发改中心〔2018〕38号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同意调整绍兴市袍江马山至上虞 曹娥（群贤路东延）公路工程建设内容的批复

绍兴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要求审批绍兴市袍江马山至上虞曹娥（群贤路东延）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调整报告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绍兴市袍江马山至上虞曹娥（群贤路东延）公路工程已经我委绍市发改中心〔2015〕66号、绍市发改中心〔2016〕38号、绍市发改中心〔2015〕74号、绍市发改中心〔2016〕66号文批复，因设计方案进一步优化，经研究，同意建设内容作如下调整：项目西起袍江开发区群贤路东段，东至上虞区人民西路和南北中心大道（包括交叉口），道路全长约13.96km，其中三期工程为上虞钱上村至上虞区人民西路和南北中心大道（包括交叉口），道

路长约 4.915km，路幅宽度 27 米~60 米，按一级公路标准兼顾城市道路功能设计，敷设形式为高架+局部地面道路，高架为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 80km/h，地面道路为双向四车道加局部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 60km/h。

二、其他内容仍按我委绍市发改中心〔2015〕66 号、绍市发改中心〔2016〕38 号、绍市发改中心〔2015〕74 号、绍市发改中心〔2016〕66 号文批复执行。

请据此批复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送审。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 年 9 月 19 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抄送：市财政局，规划局，国土局，建设局，交通局，环保局，水利局，统计局,城投集团。

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19 日 印发

项目代码：2016-330600-78-01-015734-000